

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 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沈卫忠、行长沈明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简介	1
第二章	经营概况	2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2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2
	三、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数据	2
	四、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3
	五、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3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3
第三章	财务报告	4
	一、审计报告	4
	二、会计报表	4
第四章	风险管理信息	10
	一、信用风险状况	10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	12
	三、市场风险情况	13
	四、操作风险状况	14
	五、资本管理状况	14
第五章	内部控制状况	16
第六章	公司治理信息	1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17
	二、公司治理情况	19
	三、三会一层运作情况	20
	四、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5
	五、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25
第七章	年度重要事项	27
	一、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27
	二、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	28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28
	四、其他重大事项	30

第一章 公司简介

一、本行注册名称：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宣州湖商村镇银行”，下称“本行”）；

本行英文全称：Anhui Xuanzhou Hushang Rural Bank.（英文简称“Xuanzhou Hushang Rural Bank”）

二、本行法定代表人：沈卫忠

三、本行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建材路与卜村路交叉口 2-39 号
邮政编码：242000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hs96358.com

四、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披露的网站网址：www.hs96358.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综合管理部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王姗姗

联系电话：0563-2531208、传真：0563-2531208

电子邮箱：2993242880@qq.com

五、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住所

名称：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马腾路 36 号 3 号楼 6 楼

邮政编码：310016

六、其他有关信息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4 年 5 月 4 日

首次登记地点：宣城市工商行政和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00098770088B

金融许可证号码：S0056H334180001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客服电话：4008896358

投诉电话：0563-2531208

第二章 经营概况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比上年增加	增幅
营业利润	1903.15	3056.9	-1153.75	-37.74
利润总额	1924.1	2961.3	-1037.2	-35.03
净利润	1619.5	2024.5	-405	-2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比上年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总资产	281260.91	-12016.79	293277.7	285551.78
存款余额	243918.02	-12521.41	256439.43	251760.14
贷款余额	172824.14	7017.19	165806.95	151310.93
所有者权益	27749.04	614.12	27134.92	27143.22
每股净资产(元)	2.77	0.06	2.71	2.71
营业收入	7283.66	93.51	7190.15	8241.45
利润总额	1924.1	-1037.2	2961.3	4343.73
净利润	1619.5	-405	2024.5	3366.04

注：1、营业收入指营业净收入，已扣除利息支出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三、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数据

项目	标准值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资本充足率 (%)	≥10.5	20.39	20.2	18.38
杠杆率 (%)	≥4	9.87	9.26	9.51
流动性比率 (%)	≥25	82.51	98.58	118.82
存贷款比例 (%)	≤75	70.85	64.66	60.1
不良贷款比例 (%)	≤5	0.96	0.46	0.2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5	1.62	1.63	1.7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	≤50	16.15	16.29	17.32
拨备覆盖率 (%)	≥150	285.45	564.37	1123.1
贷款拨备率 (%)	≥2.5	2.73	2.61	2.8
资产利润率 (%)	≥0.6	0.56	0.7	1.25
成本收入比 (%)	≤40	59.93	55.59	51.89
净上存主发起行资金比例 (%)	≤30	0.00	0.00	0.00

注：1、以上指标均按照监管标准及审计报告数据计算。

2、不良贷款率指标系按贷款风险五级分类口径计算。

四、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合计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4,228,824.56	3,309,745.01	5,768,259.92	43,306,829.49
转移：				
-至第一阶段				
-至第二阶段	-121,460.06	163,645.02	-42,184.96	
-至第三阶段	-250,171.38	-529,381.69	779,553.07	
本期转回/计提	-5,139,503.79	1,020,005.58	13,590,323.49	9,470,825.28
本期核销			9,877,146.72	9,877,146.72
本期核销收回			4,277,333.15	4,277,333.15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8,717,689.33	3,964,013.92	14,496,137.95	47,177,841.20

五、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资本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	27749.04	27134.9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7749.04	27134.92
资本净额	30814.09	30698.25
加权风险资产	151104.11	151977.29
资本充足率	20.39	20.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8.36	17.85

六、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资本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实收资本	10000	0	0	10000
资本公积	0	0	0	0
盈余公积	2364.23	202.45	0	2566.68
一般准备	2674.98	950	255.38	3369.6
未分配利润	12095.71	1619.5	1902.45	1181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34.92	2771.95	2157.83	27749.04

第三章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本行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经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2025 年度审计报告》（浙同方会审[2026]108 号），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没有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拒绝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

二、会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

单位：元

资 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457,125,757.47	531,812,958.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联行款项	1,602,182.54	249,947.20	联行存放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628,826,246.93	743,565,180.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		
贵金属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其他应收款	392,198.75	365,599.50	吸收存款	2,521,487,219.74	2,639,194,874.29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3,570,000.00	2,856,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83,966,681.54	1,618,050,111.77	应交税费	419,356.50	436,174.80
金融资产：			其他应付款	6,608,995.70	16,627,760.37
交易性金融资 产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3,033,086.52	2,312,959.28
其他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负债		
固定资产	24,022,330.76	25,773,887.87	负债合计	2,535,118,658.46	2,661,427,768.74
在建工程			所有者权益：		
使用权资产	3,430,964.89	2,667,021.78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无形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1,288,176.77	826,090.19	其中：优先股		

抵债资产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66,264.19	6,837,510.84	资本公积		
其他资产	2,688,262.01	2,628,702.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5,666,844.77	23,642,342.41
			一般风险准备	33,696,000.00	26,749,793.84
			未分配利润	118,127,562.62	120,957,105.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490,407.39	271,349,241.47
资产总计	2,812,609,065.85	2,932,777,010.2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812,609,065.85	2,932,777,010.21

(二) 利润表

202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836,588.55	71,901,520.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31,500.44	30,569,016.63
（一）利息净收入	72,298,733.56	71,098,036.14	加：营业外收入	442,452.51	310,269.87
利息收入	124,138,232.66	130,225,188.51	减：营业外支出	232,912.15	1,266,286.32
利息支出	51,839,499.10	59,127,152.37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9,241,040.80	29,613,000.18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5,150.06	-1,014,034.94	减：所得税费用	3,046,081.04	9,367,976.5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1,491.95	375,867.91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94,959.76	20,245,023.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26,642.01	1,389,902.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其他收益	862,091.21	1,816,355.9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其他业务收入	913.84	1,163.24	4. 其他不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营业支出	53,805,088.11	41,332,503.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税金及附加	739,074.32	767,159.11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业务及管理费	43,654,012.18	39,969,315.3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三）信用减值损失	9,412,001.61	596,029.38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 其他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五) 其他业务成本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194,959.76	20,245,023.63

(三)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25,214,080.31	46,792,92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91,870.87	142,950.1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1,870.87	142,950.1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976,731.34	128,375,64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352.21	-119,319.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5,677.79	13,869,142.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68,328.82	189,037,721.5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8,325,454.97	156,872,083.6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97,377.70	-171,201,128.6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959,715.35	41,333,133.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05,657.33	28,167,34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30,752.91	13,658,079.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10,247.26	8,725,812.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	8,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34,450.12	77,555,324.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66,121.30	111,482,396.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776.00	977,939.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0,776.00	8,977,939.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0,776.00	-8,977,93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18.66	23,630.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978,249.51	102,385,138.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9,055,295.79	1,036,670,157.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18.66	23,63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077,046.28	1,139,055,295.7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减：	其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本公 积	库存 股	他综 合收 益				计
一、上期期末 余额	100,000,000.00							23,642,342.41	26,749,793.84	120,957,105.22	271,349,241.47
加：会计政策 变更及其他											
前期差 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00,000,000.00							23,642,342.41	26,749,793.84	120,957,105.22	271,349,241.47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024,502.36	6,946,206.16	-2,829,542.60	6,141,165.92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6,194,959.76	16,194,959.76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所有者投 入资本											
2.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 配								2,024,502.36	9,500,000.00	-19,024,502.36	-7,500,000.00
1.提取盈余 公积								2,024,502.36		-2,024,502.36	
2.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9,500,000.00	-9,500,000.00	
3.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7,500,000.00	-7,5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2,553,793.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5,666,844.77	33,696,000.00	118,127,562.62	277,490,407.39	
	2024 年度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20,276,305.44	34,077,786.44	117,078,118.56	271,432,21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及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20,276,305.44	34,077,786.44	117,078,118.56	271,432,21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6,036.97	-7,327,992.60	3,878,986.66	-82,96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45,023.63	20,245,023.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第四章 风险管理信息

一、信用风险状况

(一) 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信用风险的监控能力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当交易对方集中于某些相同行业或地理区域时，信用风险随之上升。信用风险是本行面临的最主要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进一步加强信用风险管控，提升资产质量。一是从经营理念上建立了以全面资产风险控制为目标的管理机制，并从风险资产管理向资产风险管理转变，强化风险意识、责任意识。二是在法定经营范围内对经营管理层、业务职能部门、分支机构以及关键业务岗位进行授权，授权人在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三是实行贷款限额管理。对单户贷款、行业贷款实行限额管理，同时严格控制贷款集中度和授信集中度；四是加强大额贷款管理。严格把控大额贷款的授权审批，加强贷后跟踪检查，防范和降低贷款风险；五是建立信贷纠偏机制。综合考虑本行自身的发展战略、资本状况、风险管理能力和信贷原则，合理确定并动态调整信贷投向、信贷增速等；六是按照零售银行的市场定位，积极贯彻“小额、流动、分散”的信贷原则，根据农户和小企业贷款的特点，优化信贷产品及审批流程，简化放贷手续；七是优化绩效考核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各项业务健康快速发展。

(二)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1.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产生信用风险的主要是信贷业务。本行信贷业务政策遵循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的产业政策，以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为经营原则，以小额、流动、分散为信贷原则，准确、高效、安全地运作信贷资金，控制关联交易风险，保护存款人和其他客户的合法权益。

2. 信用风险管理程序

(1) 明确贷款对象

本行始终坚持走资本节约、创新驱动、内涵增长的可持续发展道路，致力于为“三农”和小微企业提供优质服务。一是创新信贷产品，如“惠农卡”农户小额贷款、湖商“优享贷”，为广大农户提供便利的金融服务。二是面向实体经济，加大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的支持力度，严控“两高一剩”行业的授信，对优质企业推出“产业集群贷”，确保支持地方经济的地位不动摇。三是将信贷资源向“三农”和小微企业倾斜，加强对社区和农村的信贷渗透力度，将金融服务以点到线，以线扩面的方式辐射服务辖区。

(2) 落实贷款管理责任人

本行建立了贷款管理责任制，强化信贷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防范和化解信贷

风险，保障信贷资产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

(3) 实行风险评价制度

本行建立完善的风险评价机制，设立贷款风险评价岗，针对超过支行审批权限的贷款均由风险评价岗人员审查客户资信情况和分析融资风险后，出具独立的风险评价报告。

(4) 实行授权管理

本行对信贷业务实行分级授权的管理制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管理层）授权，行长室对业务职能部门、分支机构授权，超过权限的应报有权人（委员会）审批。

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授权规定：1. 对客户（含集团客户、关联客户，下同）综合授信额度在 100 万元（含）以内的，由经营管理层审批；2. 对原有客户保证类综合授信额度在 100 万元（不含）以上至本行注册资本的 5%或 500 万元（含，按孰低原则确定）的，由经营管理层审批同意后，报董事会批准；3. 对新增客户保证类综合授信额度在 100 万元（不含）至 200 万元（含）的，由经营管理层审批同意后，报董事会批准；综合授信额度在 200 万元（不含）以上至本行注册资本的 5%或 500 万元（含，按孰低原则确定）的，由经营管理层审批同意后，报董事会审批。4. 对客户抵（质）押类综合授信额度在 100 万元（不含）以上至本行注册资本的 5%或 500 万元（含，按孰低原则确定）以下的，由经营管理层审批同意后，报董事会批准。5. 对原有客户综合授信额度在本行注册资本的 5%或 500 万元（不含，按孰低原则确定）以上的，按照压降计划执行的，由经营管理层审批；调整压降计划的，由经营管理层审批同意后，报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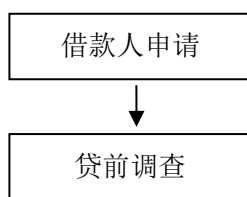
(5) 实行信贷实时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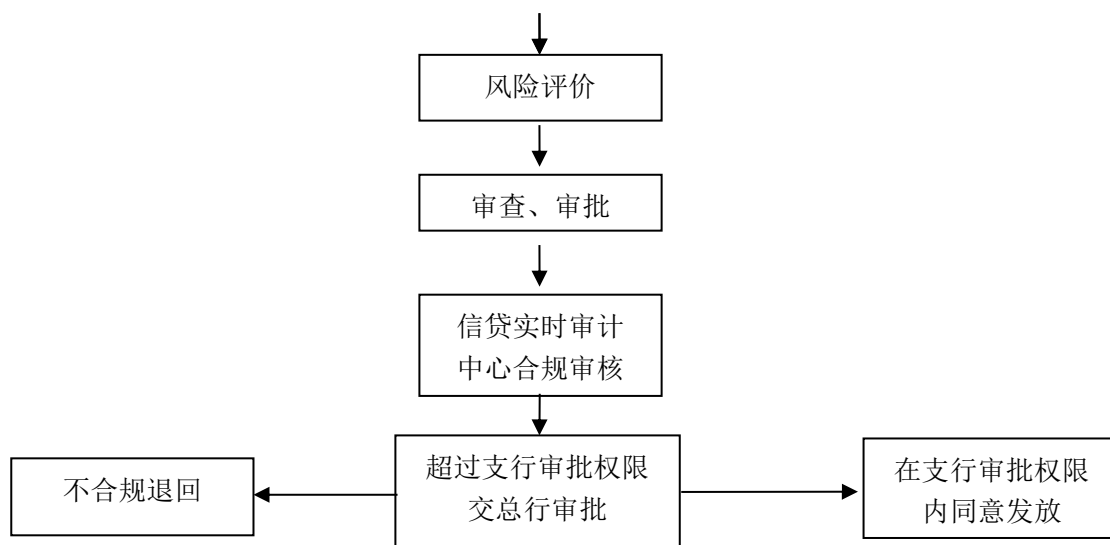
本行信贷实时审核中心对贷款凭证要素，借款人、担保人的资格，借款人关联情况，贷款抵质押情况，贷款的合规合法性等进行审核（企业贷款、“惠农卡”农户小额贷款和单户 30 万元（不含）以上的大额个人贷款必须逐笔报信贷实时审核中心审核）。

(6) 规范贷后管理

本行贷后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贷后检查管理、风险预警及处置、贷款本息收回、不良贷款管理、贷款责任认定、信贷档案管理等内容。贷后管理实行管贷客户经理负责制，主要负责联系客户，了解并反映客户需求，落实金融服务方案，拓展资产、负债及中间业务等；按期落实贷后跟踪检查，监测信贷资金使用及经营、财务变动情况；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借款人的偿债能力及保证人的担保能力；检查抵质押物的保管状况及市场价值变动等；发现贷款风险预警信号及时提出处理建议并报告。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和职责划分





客户经理主要负责贷款申请的受理、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支行负责授权范围内贷款的审查、审批。风险评价介入贷前调查过程，并出具独立的风险评价意见，为贷款审批提供专业的风险控制建议。

（三）风险计量、检测

1. 信贷资产质量

2025年12月末，各项贷款余额172824.14万元，关注类贷款余额1595.21万元，不良贷款余额1652.73万元，不良贷款率0.96%，整体资产质量较好，风险控制能力较强。

2. 信用风险集中度情况

本行信贷投放坚持“小额、流动、分散”的信贷原则，授信风险集中度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末，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1.62%，单一集团客户贷款集中度为0%。

3. 大额风险暴露情况

（1）贷款方面

截止2025年12月末，本行资本净额30814.09万元，风险加权资产151104.11万元。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4977.65万元（比年初减少22.35万元）。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授信最高500万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1.62%，较年初1.63%降低0.01%，非同业单一客户大额风险暴露占一级资本净额的比例1.80%，较年初1.84%降低0.04%。

截至2025年12月末，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500万元的客户共6户，贷款余额合计3000万元，占资本净额9.74%。根据贷前准入审查及贷后管理情况确定，该6户贷款当前均为低风险客户，五级形态均分类为正常，暂无集团客户情况。

（2）同业方面

截至2025年12月末，本行一级资本净额27749.04万元，存放同业款项62577.01万元，其中存放同业活期款项11177.01万元，存放同业定期款项51400万元。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

（一）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控能力

流动性风险指商业银行不能满足存款支取和合理的贷款发放而给银行自身业务所带来的影响。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为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的防范采取了如下措施：本行通过保持充足的现金流入、同时提升核心存款、合理安排资产负债总量和期限结构，强化日常资金头寸匡算与预测，统筹安排库存现金、存放央行、同业款项及清算备付金的比例与金额，确保充足的备付率水平，保障存款支付与资金清算，保持充足且适度的流动性。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按照风险预警指标体系中相关指标，及时监测流动性风险预警指标，同时对变化趋势作预测分析，防范流动性风险。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1. 管理政策

本行严格遵守《商业银行法》规定的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的经营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正常流动的前提下，实现银行的盈利。

2. 管理程序

本行风险管理部是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流动性日常监测，按月对流动性比例、流动性缺口率、核心负债依存度等指标进行监测分析，按季度开展压力测试，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业务管理部实施资产负债窗口指导及考核管理；财会运营部负责日常资金使用测算和支付头寸日常调度，建立头寸报备制度，加强备付金管理，每日预测大额资金的流入或流出，提前做好资金调度。

（三）风险计量、监测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为 82.51%，核心负债依存度为 70.39%，流动性缺口率为 1.55%，净稳定融资比例为 191.1%，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三、市场风险情况

（一）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对市场风险的监控能力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为加强对利率风险的防范，本行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坚持流动性原则，以减少因贷款周期过长产生的重新定价风险；按照风险收益相匹配的原则，综合区域内资金供求状况、竞争状况及自身风险抵偿情况等因素，实行利率浮动幅度范围内的差异化定价。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1. 管理政策

利率风险是整个金融市场中最重要风险，本行在贷款利率定价时坚持收益覆盖风险的原则。

2. 管理程序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董事会负责审批利率定价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可以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督促经营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利率风险。本行经营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及时了解市场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

（三）风险的监测与控制

本行市场风险控制方法包括人员准入、职能牵制、岗位分离、限额管理、压力测试等。通过运用有效的风险监测手段，及时获取风险动态信息，逐步实现风险监测的系统化，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和交易前台部门提供有价值的风险信息。

四、操作风险状况

（一）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对操作风险的监控能力

操作风险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为防范操作风险，本行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多管齐下，制定全面风险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加强操作风险检查及防控工作，对全行操作风险进行了统一全面的管理。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1. 管理政策

本行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办理业务。

2. 管理程序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操作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本行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操作风险。经营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具体操作规程，及时了解操作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本行按照一级法人管理的要求，对操作风险管理监督体系逐步进行完善，监督管理职能逐步向总行集中，并从以块状管理为主过渡到条块并重的管理模式，使风险防范能力大大增强。一是明确各分支机构的负责人对本机构经营活动的操作风险负首要责任。二是本行财会运营部分片轮流对临柜业务的合规经营进行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督。三是本行设立信贷审核中心和信贷监督岗，对所有贷款是否存在操作风险进行审核。四是本行设立监控中心，对相关操作行为进行不定期监督。

（三）风险计量、检测

本行按照操作风险防范的有效性，将这些操作风险分为可规避的操作风险、可降低的操作风险、可转移的操作风险和必须承担的操作风险四大类。本行目前面临的操作风险都是内部因素形成的操作风险，都是可以规避、可以降低、可以转移的风险。

五、资本管理状况

（一）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对资本管理的监控能力

董事会审议制定了《资本管理办法》，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和各职能部门组成的资本管理体系，构建了完整健全的资本管理组织架构。在部门职责分工中，风险管理部为资本管理的归口部门；业务管理部门为资本筹集部门，负责资本筹集工作；财会运营部门为资本运营管理部门，在明确风险的前提下，保证资本运用的安全和收益，协调业绩考核与资本占用、资本风险和资本收益的相关性；审计部门负责对资本管理履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保持合理的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资本监管法规和政策要求；不断巩固和提升资本基础，支持业务增长和战略规划的实施；建立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价值管理体系，强化资本约束和激励机制，提高资本配置效率；创新和拓展资本补充渠道，提升资本质量，优化资本结构。

（二）资本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1. 管理政策

建立健全资本管理机制，使资本能满足规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符合监管部门的资本管理要求，实现经风险调整后的资本收益最大化。

2. 管理程序

（1）资本充足目标

为加强资本管理、提升资本运用效率，适应资本监管政策和宏观审慎监管要求，本行按年评估资本充足情况，制定下一年资本规划。在资本充足率达到合理水平基础上，注重平衡资本充足与资本回报的关系，稳定资本充足率水平，避免因资本充足率大幅度波动造成资本闲置，提高了资本使用效率，提升了资本回报水平。

（2）内部资本评估组成

本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由实质性风险评估、资本充足评估和压力测试等部分组成。实质性风险评估体系实现了对本行所有实质性风险的评估，对各类实质性风险的风险状况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分析；资本充足评估是在考虑本行业务规划和财务规划基础上，根据各类风险加权资产和资本的变动，分析该年度资本充足水平；压力测试是在分析宏观经济走势的前提下，设置能体现本行业务经营、资产负债组合和风险特征的压力情景，得出压力情景下本行资本充足率等指标的变化情况。

（3）资本充足率管理

本行结合监管部门对本行信息披露所要求的总资产最低要求，为防止因意外情况导致资本充足率低于监管要求，使本行资本充足率维持在一定的安全缓冲区间，本行在最低资本要求的基础上计提储备资本。储备资本要求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合理设定充足率目标。本行在日常确定资本充足率水平时充分考虑了如下因素：一是审慎预估外部宏

观经济形势及经营环境的变化，合理评估盈利留存等内生资本的可获得性，充分考虑各类压力情景，制定相应对策；二是确保目标资本水平与业务发展战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水平和外部经营环境相适应，兼顾短期和长期资本需求，并考虑各种资本补充来源的长期可持续性；三是应综合考虑风险评估结果、未来资本需求、资本监管要求和资本可获得性，确保资本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四是审慎估计资产质量、利润增长及资本市场的波动性，充分考虑对资本水平可能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因素，包括或有风险暴露，严重且长期的市场衰退，以及突破风险承受能力的其它事件。优先考虑补充核心一级资本，增强内部资本积累能力，完善资本结构，提高资本质量。

（4）资本充足指标情况

2025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 30814.09 万元，资本充足率 20.39%，杠杆率 9.87%，资本充足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第五章 内部控制状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本行建立并持续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核心的“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组织结构。董事会下设“三农”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授信管理委员会、信贷审批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5 个专门委员会，设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财会运营部、审计部、党群工作部、纪检办公室等七个部门，在综合管理部下配备专职信息科技岗。对涉及全行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均提交相应权力机构审议，本行目前的治理组织架构与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

一、风险识别与评估

本行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全行风险管理目标。制定了《信用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市场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应对各类风险的应急预案。本行通过资金头寸管理控制流动性风险；通过客户准入制度、信贷授权机制等手段控制信用风险的规模；通过综合管理塑造品牌声誉，控制声誉风险及可能引发的流动性风险；通过 OCR 后督管理系统、信贷管理系统、客户风险管理系统、信贷实时审核系统、统一数据平台等，加强对管理和业务活动的内部控制管理，实现对操作风险的管理。

二、内部控制活动

本行现有制度体系比较健全，覆盖范围基本包含了现有经营和管理活动，本行采取各项可行措施，开展内部控制活动，主要手段包括：审批与授信、行为控制、岗位分离等。

三、信息与沟通

本行已初步建立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之间、经营管理层与各职能部门之间的信息沟通机制。董事会、监事会定期召开各项会议，听取管理层的经营管理汇报，检查监督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董事会授权方案也对报告事项进行规定，经营管理层向董事会报告事项按重要程度分报备、批准、审批三类。经营管理层建立了双周行务会制度和行长办公会议制度，定期召开月度工作例会，听取各职能部门和各营业网点工作汇报。定期召开行长办公会议，对重要事项进行会议研究，对重大事项及时以重大事项形式上报董事会。

四、内部监督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各条线开展月度信贷合规专项检查、月度信贷客户电话回访、季度信用风险排查、季度会计检查、季度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案件警示教育、征信检查、数据治理等专项检查工作；审计部加强项目管理，落实审计计划，全年共开展 85 个审计项目，建立问题台账 257 项，全年问责 144 人次，实施经济处罚累计金额 8.59 万元。2025 年开展离岗审计 29 个、经济责任审计 10 个，对水阳支行、九同分理处、养贤支行三家网点开展了全面审计，各类专项审计涵盖流动性风险管理、案件风险管理、押品管理、反洗钱管理、信息科技管理、金融资产分类管理、安全保卫管理、信贷投放后续管理、不良贷款责任认定等关键领域，通过开展各类审计，不仅有效验证了各项内控制度的执行落地情况，更进一步强化了对重点业务、重点领域的穿透式监督力度，为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保障业务合规稳健发展筑牢了“防火墙”。另外受本行董事会委托，南浔银行村镇银行管理委员会对本行开展全面审计、绩效薪酬延期部分锁定期已满需兑付情况专项审计，三名中层人员任期内经济责任审计等。

对检查和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本行均进行通报并限时整改，对情节严重的行为进行了经济扣罚，案件防控能力不断增强，合规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提升，促进本行稳健经营。

第六章 公司治理信息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单位及职务
沈卫忠	董事长	男	1969年12月	湖商村镇银行管理总部综合管理部资深经理
沈明明	董事、行长	男	1984年1月	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行长
朱亚芬	董事	女	1976年6月	湖商村镇银行管理总部风控审计部高级经理
徐家龙	董事	男	1968年5月	宣城百草药业有限公司执行

				董事兼总经理
钱卫东	董事	男	1970年6月	宣城市中瑞建材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陆梁雄	监事长	男	1971年5月	湖商村镇银行管理总部风控审计部资深经理
陈淑珍	股东监事	女	1979年10月	宣城绿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
王姗姗	职工监事	女	1992年1月	宣州湖商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贾敏	副行长	男	1977年7月	宣州湖商村镇银行副行长
张静华	行长助理	女	1986年5月	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行长助理

报告期内，董事人员变动：2025年1月27日起，沈卫忠担任本行董事长，柳洪光不再担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监事人员变动：2025年4月22日起，王姗姗担任本行职工监事，王少萍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报告期内，高管人员变动：张静华于2025年7月起担任本行行长助理，朱亚芬于2025年8月起辞职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

上述董事、非职工监事由本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本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行经营管理层经董事会授权委托湖商村镇银行管理总部进行考核计付薪酬，年度报酬总额控制在192.79万元以内，职工监事按一般职工考核。其他董事、监事均不在本行领取报酬。

（二）员工基本情况

1. 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2023年末、2024年末、2025年末，本行在编员工人数分别为135人、138人、131人。

2. 员工构成情况

人员结构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管理人员	32	24.43
客户经理	35	26.72
临柜员工	43	32.82
其他人员	21	16.03
合计	131	100

3. 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研究生及以上（含在读）	2	1.53
大学本科	123	93.89

大学专科	6	4.58
大学专科以下	0	0
合计	131	100

二、公司治理情况

（一）总体评价

本行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保证了各机构规范运作，分权制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三会”制定了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并能够据此召开定期会议和不定期的临时会议。法人治理结构的设置遵循了决策、执行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为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提供了一个比较好的治理环境，各治理主体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

（二）本行组织架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三农”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管理委员会、信贷审批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内设党群工作部、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财会运营部、风险管理部、审计部、纪检办公室共七个职能部门。

报告期末，本行机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	所辖机构	员工人数	地址
总行	1	38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建材路与卜村路交叉路口 2-39 号
狸桥支行	1	12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狸桥镇漪城路与云山东路交叉口处
水阳支行	1	11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水阳镇朝阳南路与园林路交叉口处
花园支行	1	11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澄江街道宛陵西路 399 号
孙埠支行	1	11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孙埠镇 104 省道与振兴大街交叉口北约 60 米
九同分理处	1	10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梅园路与方家冲路交叉口西北角西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综合楼
高新支行	1	3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安徽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敬亭佳苑 115、116 门面
卫东支行	1	7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狸桥镇卫东街道 3 幢
养贤支行	1	8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养贤乡人民政府国土所大楼一楼东侧
水东支行	1	8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水东镇枣乡路 6 号“古镇雅居”小区 3 幢 102 铺和 103 铺

寒亭支行	1	6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寒亭街道仁和路 105 号
朱桥支行	1	6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朱桥乡朱家桥社区半岛花园 4#6 室、7 室
合计	12	131	

(三) 股东情况

截止 2025 年末，本行股东户数为 45 户，其中，法人股东 1 户，自然人股东 44 户。年内发生股权转让。本行股东股权未涉及质押、冻结情况，本行将全部股权托管在“安徽省”。

截止 2025 年末，前十大股东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60	55.6
童桂香	700	7
叶春燕	490	4.9
陈淑珍	490	4.9
陈龙琦	410	4.1
成桃英	400	4
李强	320	3.2
张敏	300	3
杨青松	200	2
杨玉平	170	1.7
沈卫忠	5	0.05
朱亚芬	5	0.05

2025 年股权变动情况：

转让时间	受让方	出让方	转让股金数 (万元)	转让持股比例 (%)	转让后持股数量 (万股)
2025 年 8 月 7 日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	5	0
		成桃英	500	5	400
		窦红霞	100	1	150
		叶春燕	460	4.6	490
合计			1560	15.6	1040

三、三会一层运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例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内容涉及主发起行增持股份、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等方面，形成了10项决议。

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5年1月20日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6名，代表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数8710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87.1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沈卫忠董事长主持。

大会审议并逐项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主发起行增持股份》等1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4月22日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8名，代表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数8930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89.3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沈卫忠董事长主持。

大会审议并逐项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报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2024年修订）》等9项议案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浙江银湖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分别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例会，6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内容涉及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各条线业务报告、制度修订、重大财务事项、人事任免、股份转让、呆账贷款核销事宜等方面，并表决通过了60项决议。

1. 2025年1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5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2025年3月1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3楼会议室、南浔农商银行10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同步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董事出席，5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2024年度全行员工工资奖金总额》；

审议《委托南浔银行村镇银行管理委员会（湖商村镇银行管理总部）对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薪酬考核》；

审议《委托南浔银行村镇银行管理委员会（湖商村镇银行管理总部）集中采购》；

审议《调整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审议《给予汪磊开除处分》；

审议《聘任行长助理》；

审议《主要股东2024年评估报告》；

审议《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和2025年工作计划》；

审议《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2024年反洗钱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及2025年反洗钱工作计划》；

审议《2024年度普惠金融工作报告及2025年工作计划》；

审议《2024年度绿色金融工作报告及2025年绿色金融发展规划》；

审议《2024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5年审计工作计划》；

审议《2024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2025年工作计划》；

审议《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审议《2024年度风险合规管理情况报告》；

审议《2024年度反洗钱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审议《2024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审议《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情况报告和2025年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审议《2024年内部资本充足自我评估报告》；

审议《2024年度案防工作报告》；

审议《关联方信息变动情况报告（2025年2月）》；

审议《2024年度大额风险暴露变动及管理情况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

3. 2025年3月28日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5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汤德林等11户呆账贷款核销事宜》。

4. 2025年4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

方式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 5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 审议《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经营管理层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 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审议《董事会对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报告）》；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信息变动情况报告（2025 年 4 月）》；
- 审议《聘请年度财务报告外部审计机构》；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
- 审议《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5 年 6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董事出席，5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 审议《彭立意等 3 户呆账贷款核销事宜》；
- 审议《有关管理制度》。

6. 2025 年 7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 3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 5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 审议《朱亚芬同志辞去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职务》；
- 审议《有关管理制度》。

7. 2025 年 9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 3 楼会议室、南谄农商银行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同步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董事出席，5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层 2025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况》；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反洗钱工作报告》；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风险合规管理情况报告》；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普惠金融工作报告》；
-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信息变动情况报告（2025 年 7 月）》；
- 审议《有关管理制度》。

8. 2025 年 9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 3 楼会议室、

南浔农商银行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同步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董事出席，5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安徽晶智新能源有限公司呆账贷款核销事宜》；

审议《有关管理制度》。

9. 2025 年 11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 3 楼会议室、南浔农商银行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同步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 5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经营管理层 2025 年 1-3 季度工作报告》；

审议《2026 年机构网点规划》；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3 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3 季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3 季度合规与风险管理评价报告》；

审议《有关管理制度》；

审议《给予刘勇记大过处分》；

审议《给予乐忠海警告处分》。

10. 2025 年 12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沈卫忠、徐家龙、钱卫东、沈明明、朱亚芬董事出席，5 名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李宝兰等 11 户呆账贷款核销事宜》。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按照《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精神，对本行财务和董事、经营管理层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表决通过了 24 项决议。

1. 2025 年 3 月 19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 3 楼会议室召开、南浔农商银行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同步召开，陆梁雄、陈淑珍、王少萍监事出席，3 名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规划》；

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 2024 年度反洗钱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审议《2024 年度反洗钱合规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审议《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

审议《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审议《2024 年度风险合规管理情况报告》；

审议《关联方信息变动情况报告（2025 年 2 月）》。

2. 2025年4月22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陆梁雄、陈淑珍、王姗姗监事出席，3名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监事会会议议程》；

审议《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经营管理层2024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监事会对监事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审议《对2024年外部审计质量评价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信息变动情况报告（2025年4月）》；

审议《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 2025年9月8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3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同步召开，陆梁雄、陈淑珍、王姗姗监事出席，3名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层2025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信息变动情况报告（2025年7月）》；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上半年风险合规管理情况报告》。

4. 2025年11月19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宣州湖商村镇银行3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同步召开，陆梁雄、陈淑珍、王姗姗监事出席，3名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一致形成决议：

审议《经营管理层2025年1-3季度工作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3季度合规与风险管理评价报告》；

审议《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1-3季度工作报告》。

四、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行成立后2014年、2015年、2016年、2019年、2020年、2021年财务会计报表均经本行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7年、2018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会计报表经本行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审计；2025年财务会计报表经本行聘请的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本行2025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16,194,959.76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财务规则》、《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和《安

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19,495.98 元。提取后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 27,286,340.75 元，占注册资金的 27.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000,000.00 元，提取后准备率为 1.64%。

3. 向投资者分配利润。按每股 0.07 元向投资者分配现金红利 7,000,000.00 元。

按上述分配后，本行 2025 年度净利润结余 2,575,463.78 元，作为本行资本积累。

五、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2024 修订)》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行对关联方名单进行重新梳理、认定和申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录入信贷管理系统“关联方信息模块”关联法人 1 个及其对应关系人，关联自然人 76 个及其对应关系人。报告期内，本行无关联交易发生。

第七章 年度重要事项

一、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支农支小数据

项目	2025 年度	比上年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占比 (%)	97.80	0.01	97.79	97.78	98.29
农户贷款占比 (%)	72.26	1.29	70.97	76.32	77.48
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户)	5487	-255	5742	5949	5982
贷款户数 (户)	5688	-264	5952	6154	6127
户均贷款余额 (万元)	30.38	2.52	27.86	24.59	22.27
单户 500 万元 (含) 以下贷款余额占比 (%)	100	0	100	100	100

(二) 主要做法

1. 围绕目标群体，做深农村市场

以宣州区范围内“三农”、个体经营户和小微企业作为主要服务对象，学习借鉴主发起行在农村金融服务方面的成功经验，构建方便城乡居民、支持“三农”经济发展的现代化零售银行。2025 年本行为了进一步落实“三农”领域普惠金融工作，着力解决普通农户金融诉求，组织员工开展基层走访，为农民发放小额贷款，解其燃眉之急。持续打造特色宣传策略。以“金

融宣传赶早市”、开设“驻村普惠金融服务点”等特色手段不断创新服务理念，进一步扩大营销宣传范围。2025 年至今已开展早市宣传活动近 300 场，在辖内各村（社区）设立信用共建服务点 78 个，每周上午配备驻点专人讲解金融知识，传播诚信文化，多方联合扩大宣传效应。

2. 坚守市场定位，助力小微企业发展

本行成立至今，时刻秉持“支农”“支小”的发展理念，努力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加强对脱贫人口、农户、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关怀和支持，持续保持沉下去的战略定力，创新推出湖商优享贷、产业集群贷等特色金融产品，积极拓展小额贷款和优质大额抵质押贷款，信贷结构得到了进一步优化。截止 2025 年末，贷款总户数 5688 户，其中 30 万元及以下小额贷款 5104 户，小额贷款户数占比 89.73%；小额贷款余额 85868 万元，占各项贷款的 49.69%；户均贷款 30.38 万元，保持在较低水平，小额、分散成效显著；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156046.52 万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4485 户，占各项贷款总额的 90.29%。

二、绿色金融工作开展情况

我行紧跟《关于发挥绿色金融作用服务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等国家政策导向，制定《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客户分类管理办法》，发布《绿色优先型产业目录》，以此为抓手推进绿色金融业务体系建设，建立金融支持绿色低碳产业发展的长效机制。在部门设置、资源配置、考核激励、产品创新等关键环节，持续推动金融资源向绿色低碳产业倾斜，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绿色贷款余额 305 万元，实现绿色金融业务“零”的突破。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在监管部门的政策引领和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宣州湖商村镇银行各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健康有序的开展。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强化日常管控，筑牢风险防线

一是抓实重点节点风险排查。聚焦元旦、春节、五一、国庆等重要节假日，开展营业网点安全保卫全覆盖检查，重点排查自助设备、营业场所等风险隐患区域，设置明显安全提示标志；充分发挥远程监控中心作用，对营业网点、ATM 机、金库等重点区域实施 24 小时实时监控，发现预警信息第一时间联动支行处置，保障消费者人身及财产安全。

二是规范服务行为管理。要求各支行将消保服务理念与服务礼仪纳入每日晨会内容，在周度、月度例会中常态化组织消保知识学习，将消保工作要求融入员工日常服务行为，提升服务规范化水平。

三是强化个人金融信息保护。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要求，对客户个人金融信息实施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系统权限设置、操作留痕、定期安全审计等措施，保障信息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截至 2025 年末，未发生客户个人金融信息泄露相关违规行为。

四是严格岗位权限管控。通过系统控制与制度约束双重机制保障消费者财产安全，核心系

统对不同岗位实行分级权限管理，设置综合柜员、信息查询岗（负责人、客户经理等）、主管等岗位，其中信息查询岗、主管岗位无交易操作权限，仅综合柜员岗具备交易操作权限，主管及支行负责人按不同额度行使授权权限；同时根据各网点业务量差异，动态调整支行负责人授权额度，确保权限设置与业务需求匹配。

五是深化风险监测预警。在岗位权限管控基础上，通过反洗钱监测系统、客户风险管理系统对资金交易实施动态监测，建立可疑交易识别、分析、处置闭环机制，及时抓取、核查可疑交易信息，切实筑牢客户资金安全防线。

（二）深化宣教培训，提升消保意识

内部培训方面，将消保工作纳入全行年度培训计划，且将培训成效纳入各部门及支行消保管控评价体系。全年组织开展消保专项培训、监管政策解读、典型案例等多层次培训，内容涵盖消保规章制度、监管最新要求、日常工作落实要点、投诉处理技巧等，有效提升员工消保专业能力和服务意识，规范服务行为，切实保障客户合法权益。

宣传教育方面，构建“常态化+特色化”“线上+线下”立体宣传矩阵：

常态化宣传筑牢基础。以“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金融知识万里行”“2025 年金融教育宣传周”“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主题活动为抓手，组织 12 家营业网点联动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150 余场，覆盖受众超 2000 人次；充分发挥网点阵地作用，设立宣传专区、摆放宣传折页及海报、LED 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员工在日常服务中主动向客户讲解金融知识，提升客户风险防范意识。

特色化宣传精准触达。针对不同群体设计差异化宣传内容，在社区、学校、乡村等场所开展金融知识有奖问答、互动游戏等趣味性活动，提升宣传参与度；聚焦老年人、青少年、新市民等特殊群体，定制专属宣传服务，如为老年人制作大字版宣传手册、开展智能手机使用及防诈骗专项讲解，为青少年开展“金融知识进校园”公益课程，为新市民提供创业金融、普惠金融政策咨询服务，切实提升宣传精准性和实效性。

线上宣传拓宽覆盖。依托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定期推送通俗易懂的金融知识短视频、图文内容，扩大宣传覆盖面，构建线上线下联动的宣传格局。

（三）优化投诉处理，提升服务质效

2025 年本行共受理客户投诉 7 件，其中营业部 1 件、狸桥支行 1 件、花园支行 3 件、孙埠支行 1 件、养贤支行 1 件。所有投诉均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处理反馈，无有责投诉，办结率、客户满意度均达 100%，未发生重大投诉及舆情事件。

投诉管理机制方面，本行持续畅通客户反馈渠道，在营业场所及官网醒目位置公布投诉电话、投诉处理流程，保障客户诉求反馈高效畅通；建立“统一管理、分级处理、专人负责”的投诉处理模式，严格落实投诉处理时限要求，投诉事项自受理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办结；建立投诉台账管理机制，定期对投诉问题按性质、类别进行梳理分析，针对共性问题优化业务流程、

完善服务措施，从源头减少投诉发生。同时将客户投诉处理情况纳入经营绩效考评体系，强化全员对客户诉求的重视程度，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

四、其他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2. 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本行作为原告的诉讼事项涉及 75 例总金额 3300.41 万元。

（二）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兼并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 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3. 其他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聘任会计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任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本行的审计机构。

（五）受行政机关处罚情况

无。

（六）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

附件：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安徽宣州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卫忠

二〇二六年四月